

潮州市

建筑工程中级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潮建评办[2022] 1号

关于举办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专业选修课培训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凤泉湖高新区规划建设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和《关于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几个问题答复口径的通知》（粤人社办[2018]27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近年继续教育培训的实际情况，决定自今年10月份起在市建设工程技术服务中心开展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本身的知识和技能持续得到更新、补充、拓展，不断完善知识结构，提高创新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

二、培训对象

全市建设工程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

三、培训内容

- 1、绿色建筑，城乡建设绿色发展；
- 2、广东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统一用表（2021年版）
- 3、《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年版）；
- 4、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修订）

四、培训学时和培训形式

培训 64 学时,其中专业科目 44 学时,选修科目 20 学时(含授课、研讨、自学、复习、考核),培训采用脱产、半脱产授课,以集中培训为主,自学、研讨为辅相结合进行。

五、培训时间和地点

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21 日,报名时请提供电子表格(以 Excel 表格格式填写)并发送至 QQ 邮箱 709106403@qq.com,报名地点在市建设大厦十八楼市建设工程技术服务中心。联系人:刘贤惠、蔡添雄,联系电话:2393097,2393031。

培训时间:分二期进行,具体安排候报名时通知。

六、培训要求

未在省继续教育系统(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址:<https://gdrst.gdhrss.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jxjyglxt/index.html>)完成单位及个人注册的需先注册后方可参加今年度继续教育。

(一)每年继续教育培训,是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聘任、续聘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专业技术资格的重要条件,希望引起各有关单位的重视,按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培训,将继续再教育的工作认真落到实处。

(二)按[2018]11 号文的通知精神,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课继续教育情况由我市建筑工程专业继续教育施教机构潮州市建设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统一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录入。

(三)选修课由市建设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统一打印有关培训的内容及学时凭证。由学员单位统一进行录入工作。

附件 1: 2022 年建筑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报名表

潮州市建筑工程中级资格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19 日

2022年建筑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课培训报名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